

附件 4

广东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 项目任务书

集团名称 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 (盖章)

牵头院校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

学校主管部门 广州市教育局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张连绪

联系电话 13501482761

广东省教育厅 制

2018 年 6 月

填写说明

1. 填写本《项目任务书》要以《广东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项目建设任务》为指导，以本集团建设方案为基础，内容填写应实事求是，文字表达明确、简洁，并经严格审核。《项目任务书》相关内容起止时间为 2018~2021 年。

2. 文字部分请用小四或五号仿宋体，栏高或行数不够的栏目可酌情增加栏高或行数。用 A4 纸正反打印，装订整齐，本《项目任务书》封面之上不需另加其它封面。

表 1-项目建设情况表

建设任务		现有基础（2018 年 6 月）	2019 年 6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2020 年 6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2021 年 6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任务	具体任务				
规范职业教育集团治理结构	1. 集团理事会建设	职教集团于 2015 年 11 月成立，实施理事大会决策机制、已制定《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章程》《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校企合作管理办法》《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理事会工作例会制度》等运行与工作制度。在合作办学、技能鉴定与培训、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有一定的成绩。目前集团成员接近 70 家。	预期目标： 修订完成《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章程》；制定《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建设项目评价与考核办法》等运行制度；充实成员人数人员，集团成员达 70 家；开展集团非盈利性独立法人登记准备。 验收要点： 1. 修订后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章程》；	预期目标： 修订和完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成员管理办法》《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校企合作监督管理办法》，制定《校企合作项目管理办及实施细则》等运行制度；集团成员维持在 75 家；开展集团非盈利性独立法人登记。 验收要点： 1. 修订后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成员管理办法》； 2. 修订后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校企合作监督管理办法》； 3. 新制定的《校企合作项	预期目标： 修订和完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校企合作风险管理办法》等运作制度和规章制度；集团成员维持在 80 家；职教集团获得非盈利性独立法人资格。 验收要点： 1. 修订后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校企合作风险管理办法》； 2. 非盈利性独立法人资格证照； 3. 职教集团最新成员名单； 4. 集团理事会建设成果汇编。

			2. 新制定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3. 新制定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4. 新制定的《建设项目评价与考核办法》； 5. 职教集团成员名单； 6. 职教集团非盈利性独立法人申请资料。	目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 4. 职教集团最新成员名单； 5. 集团非盈利性独立法人登记资料。	
	2. 企业法人登记	现有“BIM 技术应用中心”“职教集团教师信息技术创新创业工作室”等校企合作实体，合作双方以育人为目的，开展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资源建设、校企共同开发实际项目等非盈利性模式开展合作活动。	预期目标： 完成企业法人运行制度制定和企业法人登记准备工作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企业法人运作制度； 2. 企业法人申请资料。	预期目标： 开展企业法人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资格,并开展相关业务。 验收要点： 1. 企业法人营业证照； 2. 企业法人运作记录。	预期目标： 企业法人在人才培养、员工培训、成果转化、技术应用、项目生产等方面取得全面突破，并有一定额度的盈利。 验收要点： 1. 企业法人运作记录； 2. 企业法人运作经验总结及成果展示。
	3. 共建共管共享模式创新	集团成员各方已经签订校企合作框架性协议。集团已有章程、工作例会制等运行规章和制度；集团理事会是集团的决策机构，下设秘书处。集团成	预期目标： 优化职教集团管理体制，实现集团的良好运行态势。	预期目标： 实现集团内校企、校际等多层次、多元化、全方位的深度合作。	预期目标： 总结合作案例，进行经验推广。 验收要点：

		员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课程资源建设、实习实训条件、社会服务能力打造等方面的项目申报和实际运作已经有一定的基础。	验收要点： 1. 集团共建共管共享模式提炼与总结。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成员深度合作项目； 2. 集团内成员深度合作制度汇编。	1. 集团内成员深度合作典型案例； 2. 集团内成员深度合作经验总结； 3. 集团内成员深度合作经验推广。
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	1.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建设	目前，集团内职业院校各自在学院（校）、系部或学科组等层面建立了相应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或校企合作建设委员会。目前存在相对比较分散、层级较低、资源整合能力不强、委员会成员构成相对固定等问题。基于集团层面的办学指导委员会还未成立，为对集团化办学提供组织保障。	预期目标： 修订完成《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工作条例》；充实组成人员，由 10 人增加至 14 人。 验收要点： 1. 修订后的《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工作条例》； 2. 委员会成员组成名单 3. 委员会成员活动记录	预期目标： 优化人员结构，吸纳调整在行业内企业一线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技术专家、能工巧匠进入委员会，委员会人员达到 18 人。 验收要点： 1. 委员会成员组成名单； 2. 委员会成员活动记录。	预期目标： 委员会人员稳定在 20 人，委员会每年举办 1~2 次相关的集中活动。 验收要点： 1. 委员会成员组成名单； 2. 委员会成员活动记录； 3. 委员会成员参与集团办学成果。
	2. “一基地两中心”建设	“一基地两中心”指的是“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已取得全国职业技能大赛省赛承办资格，也举办过多次全省、全国职业技	预期目标： 完成“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优化升级建设，完成“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	预期目标： 组建 10 人的教练团队，开发 2 个赛项的集训项目，制定《基地使用与管理规范》和基地考核评价办法，基地年接纳参赛选手人数达 200 人次。建设	预期目标： 完善基地管理运行机制，完成 4 项世界技能大赛训练项目开发，基地年接纳参赛选手人数达 300 人次；承接技术合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项目 4 项；

		能大赛，有一定的办赛经验和办赛基础；但在集团成员学校，技能大赛的专业覆盖面、大赛资源的共享性，以及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的承办和世界技能大赛集训队组织方面需要进一步提升；基地对除技能大赛集训人员以外的实践教学、企业员工培训、实际项目生产承接等的服务能力还有待加强。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取得广东省高职公共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立项；按相关部门要求进行阶段性建设，基地的实训室场地、实训室管理制度、实训项目开发有序进行。但相对集团成员对基地需求的紧迫性而言，基地实训室的建设进度、建设规模、实训项目的开发力度等还需加强。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组建，是全省绿色建造和检测技术领域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接受省科技厅的指导和管理工作。	究中心”基础建设任务，完成制定《集训基地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开发2个赛项的集训项目、开发1-2个岗位（工种）实践教学项目、2-3项专利技术成果。 验收要点： 1. “一基地两中心”建设方案； 2. “一基地两中心”运行制度； 3. 2个技能大赛备训项目指导书； 4. 1-2个岗位（工种）实践教学项目指导书； 5. 2-3项专利技术成果证明。	30人的实习指导教师队伍，开发2-3个岗位（工种）实践教学项目，基地年接纳实践教学学生人数达800人次；建设20人的创新创业导师库；接纳教师实践培训80人次。 验收要点： 1. 集训基地教练团队名单； 2. 实习指导教师队伍名单； 3. 创新创业导师库名单； 4. 基地使用与管理规范和基地考核评价办法； 5. 基地接纳参赛选手、实践教学学生记录； 6. 基地接纳教师实践培训名单； 7. 基地开发2个赛项的集训项目、开发2-3个岗位（工种）实践教学项目指导书。	建成3个创新创业名师工作室、3个创新创业技术服务与应用中心。接纳实践教学学生人数达1000人次，接纳教师技能提升培训100人次 验收要点： 1. 修订后的《基地管理运行制度》； 2. 世界技能大赛训练项目； 3. 基地接纳参赛选手记录、实践教学记录； 4. 基地接纳教师技能培训记录； 5. 基地承接技术合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项目的统计； 6. 一基地两中心建设成果。
--	--	--	---	--	---

	3. 人才成长“立交桥”建设	集团内成员之间已开展的“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年招生人数超过 200 人。缺少高职与本科之间的衔接，未能有效建立人才成长“立交桥”。	预期目标：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上台阶，招生人数超过 200 人；通过开展“4+0”“3+2”或“2+2”等形式打通高职本科阶段的人才培养通道。构建人才成长“立交桥”。 验收要点： 1.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招生计划和培养名单； 2.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方案； 3.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招生计划和培养名单； 4.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预期目标：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上台阶，招生人数超过 250 人；通过开展“4+0”“3+2”或“2+2”等形式打通高职本科阶段的人才培养通道，人数达 40 人；与海外（境外）大学建立合作关系，实质性推进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初步建成人才成长“立交桥”。 验收要点： 1.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招生计划和培养名单； 2.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方案； 3.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招生计划和培养名单； 4.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5. 海外（境外）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情况统计	预期目标：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上台阶，招生人数超过 300 人；通过开展“4+0”“3+2”或“2+2”等形式打通高职本科阶段的人才培养通道，人数达 60 人初步建成人才成长“立交桥”。与海外（境外）大学建立合作关系，实质性推进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建成人才成长“立交桥”。 验收要点： 1.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招生计划和培养名单； 2.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方案； 3.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招生计划和培养名单； 4.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5. 海外（境外）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情况统计。
--	----------------	---	---	--	--

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1. “一网一号一平台”建设	已有集团网站和 QQ 群,但集团对外联系和沟通的渠道相对单一、相对狭窄。与现有的互联网+背景下的全领域、全链条、全成员、多形式的沟通渠道升级改造需求有一定的差距。集团现有的优质资源相对比较零散,成员间的优质资源缺乏共建力度、共管手段,缺少共享平台。还需一个能有效整合集团优质资源、高效串通集团成员信息,服务产业发展、企业生产、学校教学的产教融合平台。	预期目标: 改版集团网站,充实网站内容,及时更新相关信息,向成员单位开放文件上传权限;申请设立集团公众号,实现与成员(特别使企业)网站以及集团公众号的相互链接,提高集团成员沟通效率;通过集团内部共享校企信息、师资、课程、学生等方面实现有效共享,促进职业院校、行业、企业和区域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70 家成员单位信息全部入库。 验收要点: 1. 改版后的集团网站; 2. 新设立的集团微信公众号; 3. 产教融合平台 1 期建设方案; 4. 所有成员入库信息表	预期目标: 充实完善“一网一号”,开展平台中的专业标准、评价标准、课程标准、教学资源建设,3 个专业教学资源库入库;完成平台第二阶段建设任务。 验收要点: 1. 产教融合平台 2 期建设方案; 2. 3 个专业教学资源库入库资源; 3. 产教融合平台运行成效。	预期目标: 通过招生(报名)、人才培养、学徒管理、在线课堂、招聘与求职等功能建设,实现人力资源、课程资源等产品与服务的供需,完成平台第三阶段建设任务,产生基于产教融合平台的生态环境,平台上线课程不低于 20 门,平台资源容量不低于 500G,平台点击量不低于 5000 次,平台有效招聘信息不低于 3000 个,50%的毕业生通过平台实现就业,80%以上的成员单位通过平台进行招聘。 验收要点: 1. 产教融合平台 3 期建设方案; 2. 共享资源库入库资源; 3. 产教平台运行成效; 4. 产教融合平台经验推广报道。
------------------	----------------	--	--	--	--

	2. 行企校合作协调机制建设	目前集团内成员之间的校企合作主要停留在企业招聘、学生实习、课程授课等层面。整体而言，对话形式还是偏向一对一、合作形式较为单一、合作进程欠缺连续性、合作关系缺乏稳定性、合作层面不高。以集团名义开展的对话机制已发挥一定的作用，但在企业招工难、学生就业质量不高、各成员单位信息匹配度不高、集团资源浪费率较高的情况下，基于集团的校企合作对话机制还需进一步加强。集团成员间的合作内容，除满足企业的人才需求外，还需在职业院校服务企业的生产活动、技术升级、产品更新等方面提高自身内力。	预期目标： 修订集团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承办主题为“合作，共赢，发展”的“广州市职教与企业面对面”活动，与建筑业联合会共同办好“校企对接会”。 验收要点： 1. 集团成员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会议纪要； 2. 2018 级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 “广州市职教与企业面对面”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4. “校企对接会”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预期目标： 修订集团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出台相关制度，规范“人才见面会”“校企对接会”的有关活动组织，继续举办“广州市建筑房地产类技能人才见面会”活动。 验收要点： 1. 集团成员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会议纪要； 2. 2019 级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 校企合作沟通办法、校企合作风险管理程序、校企合作监督管理规定等制度； 4. “校企对接会”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5.“广州市建筑房地产类技能人才见面会”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预期目标： 修订集团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形成校企合作对话活动的运作模式，举办相关的活动 2~3 次。 验收要点： 1. 集团成员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会议纪要； 2. 2020 级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 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 4. 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	----------------	--	---	---	---

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1. “特色专业学院”建设	特色学院（广州城市建设特色学院、广州绿色建筑学院）已获得广州市教育局立项。特色学院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师资队伍、课程资源、校企合作、职业技能竞赛等方面有一定的积累。但在特色学院的实质化、实体化、法人化等方面成效不明显。职教集团以成为集团成员的合作平台，已有一定的平台优势，但集团办学空间还有待拓展、办学能力还有待提升。特色学院在集团化办学、托管中职学校、提升高职院校办学空间，满足高职增量入学需求的能力的推进力度不够。特色学院对于服务国家战略、区域经济发展、产业升级以及精准扶贫等方面的支撑力度还有待提升。	预期目标： 特色学院在校生达 2000 人，其中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人数不低于 200 人；建设 3 门核心课程，编写 3 本工学结合教材，建成满足 1000 人同时在线需求的城市建设专业群优质教学资源库，资源总量超过 300G；有 320 人次以上获得市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励，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 2018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评价和办学效益绩效考核，完善专业自我诊断与改进机制；培养校内专业带头人 2 人、培养双师型骨干教师 4 名；校企互聘互派的形式培养专兼职教师 6 名；专业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 90%；完成技术服务项目 1 项，完成产品应用推广项目 1 项；承接或参与横向课题 1 项，	预期目标： 特色学院在校生达 2200 人，其中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人数不低于 250 人；新建 3 门核心课程，新编 3 本工学结合教材，建成满足 2000 人同时在线需求的城市建设专业群优质教学资源库，资源总量超过 400G；有 340 人次以上获得市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励，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 2019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评价和办学效益绩效考核；开展专业国际资格证书认定工作；继续培养校内专业带头人 2 人、培养双师型骨干教师 4 名；校企互聘互派的形式培养专兼职教师 6 名；培养 1 位骨干教师成为名师；专业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 93%；完成技术服务项目 1 项，完成产品应用推广项目 1 项；承接或参与横	预期目标： 特色学院在校生达 2400 人，其中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人数不低于 300 人；新建 3 门核心课程，新编 3 本工学结合教材，建成满足 3000 人同时在线需求的城市建设专业群优质教学资源库，资源总量超过 500G；有 360 人次以上获得市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励，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 2020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评价和办学效益绩效考核，获得专业国际资格证书认定工作；培养校内专业带头人 2 人、培养双师型骨干教师 4 名；校企互聘互派的形式培养专兼职教师 6 名；培养 1 位老师成为市级以上名师；专业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 95%；完成技术服务项目 1 项，完成产品应用推广项目 1 项；承接或参与横向课题 1 项，到账
-----------------	---------------	--	---	---	---

		到账金额 200 万元以上；完成各类培训 4000 人次；完成职业技能人员 1300 人次，完成校内“三证书”认定 1000 人次。 验收要点： 1. 特色学院办学情况统计； 2. 特色学院拓展办学空间、提升办学能力计划； 3. 课程教学改革及课程资源建设； 4. 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情况统计； 5. 特色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及建设成果； 6. 特色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第三方评价； 7. 特色学院校外兼职教师承担实践课教学情况统计； 8. 特色学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方案及所取得的成果。	向课题 1 项，到账金额 250 万元以上；完成各类培训 4500 人次；完成职业技能人员 1350 人次，完成校内“三证书”认定 1200 人次。 验收要点： 1. 特色学院年度建设方案； 2. 特色学院拓展办学空间、提升办学能力计划； 3. 课程教学改革及课程资源建设； 4. 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情况统计； 5. 特色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及建设成果； 6. 特色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第三方评价； 7. 特色学院校外兼职教师承担实践课教学情况统计； 8. 特色学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方案及所取得的成果。	金额 300 万元以上；完成各类培训 5000 人次；完成职业技能人员 1400 人次，完成校内“三证书”认定 1400 人次。 验收要点： 1. 特色学院服务产业经济发展能力评价； 2. 特色学院人才现代职教体系构建成效； 3. 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情况统计； 4. 特色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及建设成果； 5. 特色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第三方评价； 6. 特色学院校外兼职教师承担实践课教学情况统计； 7. 特色学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方案及所取得的成果； 8. 特色学院建设成果总结和典型案例分享。
--	--	--	--	---

	2. 品牌和双精准专业建设	已完成国家示范校、国家重点学校建设、省级示范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等建设,也获得1个中央财政支持专业、品牌专业建设立项和2个双精准专业建设立项、一个广东省高职实训基地立项、一个市级重点实训基地建设立项。但重点项目建设在集团内成员职业院校的主体专业覆盖率还比较低。集团内成员职业院校的主体专业缺少高质量、高水平的标志性成果,专业特色和优势未能全面显现出来。	预期目标: 申报2个省级“品牌专业”和3个“双精准”专业和1个“重点实训基地” 验收要点: 1. 品牌专业人才培养成果; 2. 双精准专业人才培养成果; 3. 实训基地建设成果; 4. 品牌、双精准专业双证获取统计表; 5. 品牌、双精准专业就业统计表。	预期目标: 建设2个省级“品牌专业”、3个“双精准”专业和1个“重点实训基地”;开展精准扶贫扶智招生准备。 验收要点: 1. 品牌专业建设立项通知、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 2. 双精准专业建设立项通知、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 3. 重点实训建设立项通知及建设方案、建设任务书; 4. 精品课程建设方案及建设网站; 5. 精准扶贫扶智招生简章及招生计划、招生方案	预期目标: 完成前期申报的“品牌专业”和“重点实训基地”建设任务,建成2个省级“品牌专业”和3个“双精准”专业,1个省级重点实训基地;以精准扶贫扶智形式招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学生40人。 验收要点: 1. 品牌专业建设网站及建设成果 2. 双精准专业建设网站及建设成果 3. 重点实训运行情况及成效总结 4. 精准扶贫扶智招生名册; 5. 精准扶贫扶智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体系、核心课程标准。
	3. 广州市建设领域人才培训中心建设	集团发起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下属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教育中心,该中心主要面向为集团公司,为公司内部员工提供岗位培训、继续教育等业务,对职教集团内	预期目标: 完成企业在职人员素质提升的可行性和论证,在5家具备条件的企业开展培训工作;编	预期目标: 开发完成5~8个专业(工种)不同层次的职业培训标准;与1-3所沿线国家同类院校开展人才	预期目标: 培训标准职业院校主体专业全面开展企业人员职业培训,力争年培训3000人次;组织1-3期沿

		其他成员的服务量较小。集团内职业院校都有职业技能鉴定所，但受国家政策调整的影响，各鉴定所的服务面大大缩小、服务能力也大大下降；又由于场地设备设施等相对陈旧，与区域产业转型升级、行业技术更新所带来的培训需求之间产生严重矛盾，各鉴定所都出现不同层面的亏损。因此，需要在基础条件、服务内容、服务形式等方面进行更新、升级和改造，需要基于集团力量，整合全集团优质资源共同打造全新的城市建设类人才培养中心。	写1套建设类专业人才汉语培训教材。 验收要点： 1. 培训中心建设方案； 2. 培训中心运行管理办法； 3. 校企合作培训协议； 4. 培训中心开展培训计划及过程总结； 5.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设类汉语培训教材编写协议、教材框架。	培养战略合作。 验收要点： 1. 5~8个专业（工种）的职业培训标准； 2. 中心开展学历继续教育记录； 3.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4. 中心年度人才培养情况总结	线国家专业人才访学活动。 验收要点： 1. 中心开展人才培养计划及精品课程名册； 2. 中心年度人才培养情况统计及经验总结； 3.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访学活动情况统计及总结；
	4. 共享型师资队伍建设	集团内成员职业院校已建立与学院（校）自身发展、专业建设等相应的校外兼职教师队伍聘任和管理制度，并且在学生实践教学、课程开发、教学条件提升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果。但在人员动态调整、职称双向互认、成果互通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集团成员之间的师资互聘互用、双向流动等方面的共享共管共享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兼职教师，尤其是企业兼职教师的考核评价与激励机制还未在成集团层面有效运行。	预期目标： 出台《企业技术专家双向互聘管理办法》等办法，建立覆盖集团内职业院校主体专业，总数100人，动态的职业院校兼职教师库。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规划 2. 《企业技术专家双向互聘管理办法》； 3. 集团内《校外兼职教	预期目标： 设立专项经费，实现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到职业院校担任兼职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40%，兼职教师库总数达150人。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年度实施方案； 2. 集团兼职教师考核与激励暂行办法 3. 集团内职业院校兼职	预期目标： 完善兼职教师库，总数达到200人，兼职教师参与教学能力培训和教研教改时间年均超过36学时，成员院校主体专业教师参与企业技术服务活动和现场锻炼的时间年均超过35天。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年度实施方案；

			师专业技术职务认定办法》； 4. 集团内成员单位校外兼职教师名册； 5. 集团内主体专业兼职教师库。	教师授课情况统计； 4. 集团内主体专业兼职教师库； 5.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成果。	2. 集团内职业院校兼职教师授课情况统计； 3. 集团内主体专业最新兼职教师库； 4.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成果。
--	--	--	--	--	--

表 2-项目建设成果表

成果指标		现有基础（2018 年 6 月）	2019 年 6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2020 年 6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2021 年 6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治理机构	1. 集团理事会	目前集团成员人数接近 70 家，集团成立只获得主管部门批复，未在民政部门获得社会团体或其他社会组织登记，不具备法人资格。	预期目标： 通过实施成员单位动态调整机制，集团成员人数超过 70 家。获得主管部门同意，开展非盈利性法人资格登记申请，保障集团可持续性发展。 验收要点： 1. 职教集团最新成员名单； 2. 主管部分同意登记批复 3. 非盈利性法人资格登记申请	预期目标： 通过实施成员单位动态调整机制，集团成员人数超过 75 家。非盈利性法人资格登记申请通过民政部门审核，保障集团可持续性发展。 验收要点： 1. 职教集团最新成员名单； 2. 非盈利性法人资格证照。	预期目标： 通过实施成员单位动态调整机制，集团成员人数超过 80 家。职教集团以非盈利性法人资格开展业务，保障集团可持续性发展。 验收要点： 1. 职教集团最新成员名单； 2. 集团开展业务明细单； 3. 集团开展业务总结报告。
	2. 集团内企业法人资格	目前集团内有两个“校中厂”，开展非盈利性活动。对成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一定的场地、设备、资金和人员条件。	预期目标： 初步具备申请企业法人资格的条件 验收要点： 1. 企业法人资格申请咨询报告；	预期目标： 具备申请企业法人资格的条件 验收要点： 1. 企业法人资格申请材料；	预期目标： 获得企业法人资格，并开展相应的业务。 验收要点： 1. 企业法人资格证照； 2. 企业法人业务开展记

				2. 企业法人资格申请委托合同（协议）。	录； 3. 企业法人业务开展成果。
	3. 共建共管共享模式	集团成员在教科研项目申报及建设、技术成果转化、企业生产承接等方面有一定的合作基础，高层次、高水平的标志性成果较少。	预期目标： 集团内成员校企合作项目获得市级立项 验收要点： 1. 校企合作项目立项通知； 2. 校企合作项目建设方案（任务书）。	预期目标： 集团内成员校企合作项目获得省级立项 验收要点： 1. 校企合作项目立项通知； 2. 校企合作项目建设方案（任务书）。	预期目标： 集团内成员校企合作项目获得国家级立项 验收要点： 1. 校企合作项目立项通知； 2. 校企合作项目建设方案（任务书）； 3. 校企合作项目建设成果汇编。
运行机制	1.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	集团成员学校各自成立了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集团成员间的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尚未成立。	预期目标： 成立了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制定委员会工作制度，成员人数达14人。 验收要点： 1.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成立批文； 2.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工作制度； 3.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册。	预期目标：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有序开展工作，成员人数达18人。 验收要点： 1.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 2.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工作会议纪要； 3.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册。	预期目标：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有序开展工作，成员人数达20人。 验收要点： 1.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 2.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工作会议纪要； 3.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册； 4.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工作成果总结。

	2. 一基地两中心	“一基地两中心”指的是“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已取得全国职业技能大赛省赛承办资格，也举办过多次全省、全国职业技能大赛，有一定的办赛经验和办赛基础；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取得广东省高职公共实训中心建设项目立项；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组建。	预期目标： 完成“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优化升级建设，完成“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基础建设任务。 验收要点： 1. 职业技能竞赛获奖名单； 2. 国家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奖证书； 3. 国家集训队名单； 4. 2 个技能大赛备训项目指导书； 5. 1-2 个岗位（工种）实践教学项目指导书； 6. 2-3 项专利技术成果； 7.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	预期目标： “一基地两中心”具备全面运营能力，在职业你能竞赛、实践教学、技术研发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 验收要点： 1. 职业技能竞赛获奖名单； 2. 国家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奖证书； 3. 国家集训队名单； 4. 集训基地优秀教练团队； 5. 优秀实习指导教师队伍和创新创业导师库名单； 6. 基地接纳参赛选手记录、实践教学记录； 7. 基地开发 2 个赛项的集训项目、开发 2-3 个岗位（工种）实践教学项目指导书。 8. 技能竞赛新闻报道及经验推广。	预期目标： “一基地两中心”有效运行，在职业你能竞赛、实践教学、技术研发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 验收要点： 1. 职业技能竞赛获奖名单； 2. 国家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奖证书； 3. 国家集训队名单； 4. 世界技能大赛训练项目； 5. 基地接纳教师技能培记录 6. 基地承接技术合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项目的统计； 7. 技能竞赛新闻报道及经验推广； 8.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国家级 1 项。
--	-----------	---	---	---	--

	3. 人才成长“立交桥”	集团内成员之间已开展的“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年招生人数超过 200 人。缺少高职与本科之间的衔接。	预期目标：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上台阶，招生人数超过 200 人；通过开展“4+0”“3+2”或“2+2”等形式打通高职本科阶段的人才培养通道。构建人才成长“立交桥”。 验收要点： 1.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名单； 2.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方案 3.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人才培养名单； 4.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5. 人才培养新闻报道。	预期目标：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上台阶，招生人数超过 250 人；通过开展“4+0”“3+2”或“2+2”等形式打通高职本科阶段的人才培养通道，人数达 40 人；与海外（境外）大学建立合作关系，实质性推进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初步建成人才成长“立交桥”。 验收要点： 1.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名单； 2.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方案； 3.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人才培养名单； 4.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5. 海外（境外）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名单； 6. 人才培养新闻报道	预期目标：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上台阶，招生人数超过 300 人；通过开展“4+0”“3+2”或“2+2”等形式打通高职本科阶段的人才培养通道，人数达 60 人初步建成人才成长“立交桥”。与海外（境外）大学建立合作关系，实质性推进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建成人才成长“立交桥”。 验收要点： 1.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名单； 2. “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方案； 3.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人才培养名单； 4. 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5. 海外（境外）短期研修生等交流合作名单； 6. 人才培养典型案例。
--	--------------	--	---	---	---

资源共享	1. 一网一号一平台	已有集团网站和 QQ 群,但集团对外联系和沟通的渠道相对单一、相对狭窄。与现有的互联网+背景下的全领域、全链条、全成员、多形式的沟通渠道升级改造需求有一定的差距。集团现有的优质资源相对比较零散,成员间的优质资源缺乏共建力度、共管手段,缺少共享平台。	预期目标: 完成“一网一号一平台”第一阶段建设任务,70家成员单位信息全部入库。 验收要点: 1. 改版后的集团网站; 2. 新设立的集团微信公众号; 3. 产教融合平台 1 期建设方案; 4. 所有成立入库的信息库。	预期目标: 完成“一网一号一平台”第二阶段建设任务,充实完善“一网一号”,开展平台中的专业标准、评价标准、课程标准、教学资源建设,3 个专业教学资源库入库。 验收要点: 1. 产教融合平台 2 期建设方案; 2. 3 个专业教学资源库入库资源; 3. 产教融合平台运行成效。	预期目标: 完成“一网一号一平台”第三阶段建设任务,通过招生/报名、人才培养、学徒管理、在线课堂、招聘与求职等功能建设,实现人力资源、课程资源等产品与服务的供需,产生基于产教融合平台的生态环境。 验收要点: 1. 产教融合平台 3 期建设方案; 2. 共享资源库入库资源; 3. 产教平台运行成效; 4. 产教融合平台经验推广报道。
	2. 行企校合作协调机制	目前集团内成员之间的校企合作主要停留在企业招聘、学生实习、课程授课等层面。整体而言,对话形式还是偏向一对一、合作形式较为单一、合作进程欠缺连续性、合作关系缺乏稳定性、合作层面不高。	预期目标: 修订集团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承办主题为“合作, 共赢, 发展”的“广州市职教与企业面对面”活动, 与建筑业联合会共同办好“校企对接会”。 验收要点:	预期目标: 修订集团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出台相关制度, 规范“人才见面会”“校企对接会”的有关活动组织, 继续举办“广州市建筑房地产类技能人才见面会”活动。 验收要点:	预期目标: 修订集团内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形成校企合作对话活动的运作模式, 举办相关的活动 2~3 次。 验收要点: 1. 2020 级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 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

			1. 2018 级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 “广州市职教与企业面对面”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3. “校企对接会”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1. 2019 级主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 “校企对接会”活动方案、活动过程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3. “广州市建筑房地产类技能人才见面会”活动方案、新闻报道、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道； 3. 活动经验总结与推广。
服务能力	1. 特色专业学院	特色学院（广州城市建设特色学院、广州绿色建筑学院）已获得广州市教育局立项。特色学院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师资队伍、课程资源、校企合作、职业技能竞赛等方面有一定的积累。	预期目标： 特色学院在校生达 2000 人；建成满足 1000 人同时在线需求的城市建设专业群优质教学资源库，资源总量超过 300G；有 320 人次以上获得市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励，完善专业自我诊断与改进机制；专业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 90%；横向到账金额 200 万元以上；完成各类培训 4000 人次；完成职业技能人员 1300 人次，完成校内“三证书”认定 1000 人次。	预期目标： 特色学院在校生达 2200 人，建成满足 2000 人同时在线需求的城市建设专业群优质教学资源库，资源总量超过 400G；有 340 人次以上获得市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励，开展专业国际资格证书认定工作；专业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 93%；到账金额 250 万元以上；完成各类培训 4500 人次；完成职业技能人员 1350 人次，完成校内“三证书”认定 1200 人次。 验收要点：	预期目标： 特色学院在校生达 2400 人，建成满足 3000 人同时在线需求的城市建设专业群优质教学资源库，资源总量超过 500G；有 360 人次以上获得市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励，1 个专业获得国际资格证书认定工作；专业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 95%；完成技术服务项目 1 项，完成产品应用推广项目 1 项；承接或参与横向课题 1 项，到账金额 300 万元以上；完成各类培训 5000 人次；完成职业技能人员 1400

			验收要点： 1. 特色学院办学情况统计； 2. 特色学院拓展办学空间、提升办学能力计划； 3. 课程教学改革及课程资源建设； 4. 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情况统计； 5. 特色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及建设成果； 6. 特色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第三方评价； 7. 特色学院校外兼职教师承担实践课教学情况统计； 8.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	1. 特色学院年度建设方案； 2. 特色学院拓展办学空间、提升办学能力计划； 3. 课程教学改革及课程资源建设； 4. 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情况统计； 5. 特色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及建设成果； 6. 特色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第三方评价； 7. 特色学院校外兼职教师承担实践课教学情况统计； 8.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	人次，完成校内“三证书”认定 1400 人次。 验收要点： 1. 特色学院服务产业经济发展能力评价； 2. 特色学院人才现代职教体系构建成效； 3. 学生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情况统计； 4. 特色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及建设成果； 5. 特色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第三方评价； 6. 特色学院校外兼职教师承担实践课教学情况统计； 7.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国家级 1 项。 8. 特色学院建设成果总结和典型案例分享。
	2. 品牌和双精准专业	高职院校已获得 1 个省级品牌专业立项、中职学校已获得 2 个双精准专业建设立项。	预期目标： 申报 2 个省级“品牌专业”和 3 个“双精准”专业和 1 个“重点实训基地” 验收要点：	预期目标： 建设 2 个省级“品牌专业”、3 个“双精准”专业和 1 个“重点实训基地”；开展精准扶贫扶智招生准备。	预期目标： 建成 2 个省级“品牌专业”和 3 个“双精准”专业，1 个省级重点实训基地；招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扶智班”学生 40 人。

			1. 品牌专业人才培养成果； 2. 双精准专业人才培养成果； 3. 实训基地建设成果； 4. 品牌、双精准专业双证获取统计表； 5. 品牌、双精准专业就业统计表。	验收要点： 1. 品牌专业建设立项通知、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 2. 双精准专业建设立项通知、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 3. 重点实训基地建设立项通知及建设方案、建设任务书； 4. 精品课程建设方案及建设网站； 5. 精准扶贫“扶智班”招生简章及招生计划、招生方案； 6.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	验收要点： 1. 品牌专业验收报告 2. 双精准专业验收报告 3. 重点实训基地运行情况 及成效总结 4. 精准扶贫“扶智班”招生名册； 5. 精准扶贫“扶智班”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体系、核心课程标准。 6.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国家级 1 项。
	3. 广州市建设领域人才培训中心	集团发起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下属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教育中心，该中心主要面向为集团公司，为公司内部员工提供岗位培训、继续教育等业务，对职教集团内其他成员的服务量较小。	预期目标： 完成企业在职人员素质提升的可行性和论证，在 5 家具备条件的企业开展培训工作；编写 1 套建设类专业人才汉语培训教材。 验收要点： 1. 培训中心建设方案；	预期目标： 开发完成 5~8 个专业（工种）不同层次的职业培训标准，与 1-3 所沿线国家同类院校开展人才培养战略合作。 验收要点： 1. 5~8 个专业（工种）的职业培训标准；	预期目标： 培训标准职业院校主体专业全面开展企业人员职业培训，力争年培训 8000 人次；组织 1-3 期沿线国家专业人才访学活动。 验收要点： 1. 中心开展人才培养计划

			2. 培训中心运行管理办法； 3. 校企合作培训协议； 4. 培训中心开展培训计划及过程报道； 5.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设类汉语培训教材编写协议、教材框架。	2. 中心开展学历继续教育记录； 3.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人才培养合作协议； 4. 中心年度人才培养情况总结。	及精品课程名册； 2. 中心年度人才培养情况统计及经验总结； 3.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访学活动情况统计表； 4. 一个专业获得国际专业认证证书。
	4. 共享型师资队伍	集团内成员职业院校已建立与学院（校）自身发展、专业建设等相应的校外兼职教师队伍聘任和管理制度，并且在学生实践教学、课程开发、教学条件提升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果。	预期目标： 建立覆盖集团内职业院校主体专业，总数 100 人，动态的职业院校兼职教师库。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规划 2. 《企业技术专家双向互聘管理办法》； 3. 集团内《校外兼职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认定办法》； 4. 集团内成员单位校外兼职教师名册； 5. 集团内主体专业兼职教师库。	预期目标： 实现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到职业院校担任兼职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 40%，兼职教师库总数达 150 人。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年度实施方案； 2. 集团兼职教师考核与激励暂行办法 3. 集团内职业院校兼职教师授课情况统计； 4. 集团内主体专业兼职教师库； 5.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成果；	预期目标： 完善兼职教师库，总数达到 200 人，兼职教师参与教学能力培训和教研教改时间年均超过 36 学时、年均超过 35 天。 验收要点： 1.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年度实施方案； 2. 集团内职业院校兼职教师授课情况统计表； 3. 集团内主体专业最新兼职教师库； 4. 集团内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成果； 5. 获得省级标志成果 1 项。

表 3-项目资金投入预算表

建设任务	资金预算及来源																
	省级以上财政投入				市级以下地方财政投入				行业企业投入				集团自筹				合计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小计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小计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小计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小计	
合计	25	25	25	75	175	239	95	499	40	10	20	70	0	50	40	90	734
规范职业教育集团治理结构	0	2	6	8	8	8	2	18	0	0	0	0	0	0	0	0	26
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	5	5	11	21	132	104	36	272	40	0	20	60	0	50	0	50	403
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15	15	3	33	5	48	22	75	0	7	0	7	0	0	20	20	135
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5	3	5	13	30	79	25	134	0	3	0	3	0	0	20	20	170

注：1. 相关栏目间请勿重复填写。

2. 资金来源为中央和省财政的，必须是已经下达或文件明确予以落实的资金。

表 4-保障条件

为确保把 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 建设成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牵头学校承诺如下保障条件：

1. 组织保障：成立以广州城市职业学院院长为组长、主管教学副院长为副组长、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校长为副组长，集团副理事长、核心理事及学院（校）教务处、设备处等相关部门领导为成员的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领导小组。下设创建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办公室。

2. 制度保障：制定《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建设项目评价与考核办法》等一系列制度与规则，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人，为项目建设提供全面的制度保障。

3. 经费保障：设立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专项资金，每年按《建设任务书》资金预算及来源表所列经费进行足额配置。

单 位（盖章）

牵头院校法人（签名）

2018 年 月 日

表 5- 市教育局审核意见（仅地市属中等职业学校牵头的集团需要）

单 位（盖章）

负 责 人（签名）

2018 年 月 日